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

2024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4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7
三、支出决算表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2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4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6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7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9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五部分 附件	21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生态环境政策、规划、法律法规和规章。参与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编制及生态环境与发展综合决策。会同市直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负责管理入河排污口设置，流域水环境保护，地下水污染防治监督工作。配合市生态环境局完成城市总体规划编制工作。

（二）负责机关正常运转工作。拟定机关工作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机关、下属单位党建、纪律监察等工作。负责机关和下属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干部培训、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出国人员选派及生态环境从业人员执业资格管理等工作。负责机关和下属单位离退休人员工作。负责区域生态环境信息网建设和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区域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和计划，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宣传教育工作，承担新闻审核和发布工作。负责按规定权限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生态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项项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管理环境污染治理资金和生态环境专项资金，承担本机关和下属单位预算、财务、基本建设、国有资产管理、政府采购及内部审计工作；负责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年度目标、考核计划及目标责任考核管理。

（三）负责高平市生态环境问题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区域内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调查处理，协调属地政府及相关部门做好应对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实

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负责解决辖区内环境污染纠纷，开展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四）负责监督管理高平市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制度，确定大气、水等纳污能力，负责落实污染物减排目标责任制。

（五）负责按规定权限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生态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项，配合市直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会同市直有关部门管理市级环境污染治理资金和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参与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

（六）负责高平市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监督并实施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污染防治管理制度。会同市直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负责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开展全市大气环境保护工作，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七）负责监督高平市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报告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配合市局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八）负责高平市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核与辐射政策、规划、标准，组织实施地方性政策、规划、标

准。牵头负责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和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对核材料管制和民用核安全设备设计、制造、安装及无损检验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九）负责高平市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委托对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规定权限审查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负责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十）配合市局搞好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调查评估、预警预测，配合建设和管理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网和生态环境信息网。实施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配合市局完成统一发布区域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十一）组织开展高平市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组织开展国家履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相关工作。

（十二）负责高平市生态环境监督执法工作。组织开展全市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核与辐射安全的行政处罚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等执法工作。负责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生态环境违法问题。依法进行生态环境保护行政强制、行政处罚、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牵头组织联合执法。牵头开展环境应急事件应对处置和环境污染事故、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负责环境举报受理、调查、立案、答复、上报等工作。

（十三）协调开展高平市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

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重大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十四）开展高平市生态环境对外合作交流，研究提出对外合作中有关问题的建议，承办生态环境国际条约中有关本市的履约工作。组织协调国外环境保护项目、资金、技术的引进工作，协调处理涉外和市际间生态环境保护事务。

（十五）承担职权范围内的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十六）负责市长热线、12345转办、网络举报的工业源环境问题的调查处理。

二、机构设置情况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下设高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1个事业单位。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内设10个股室，具体为办公室、综合股、政策法规股、大气环境股、一分队、二分队、三分队、四分队、五分队、六分队。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96.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00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0.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6.2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253.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3.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96.28	本年支出合计	58	2393.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97.5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31
	30			61	
总计	31	2393.83	总计	62	2393.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96.28	1196.28					1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39	80.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39	80.3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70	36.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69	43.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24	26.2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06	0.0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06	0.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18	26.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05	17.0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13	9.1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56.15	1056.15					100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547.82	547.82					
2110101	行政运行	397.93	397.93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49.89	149.89					
21103	污染防治	508.33	508.33					
2110301	大气	449.03	449.03					
2110302	水体	59.30	59.3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00.00						100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00.00						1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50	33.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50	33.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50	33.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93.52	538.06	1855.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39	80.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39	80.3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70	36.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69	43.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24	26.2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06	0.0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06	0.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18	26.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05	17.0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13	9.1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253.39	397.93	1855.4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547.82	397.93	149.89			
2110101	行政运行	397.93	397.93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49.89		149.89			
21103	污染防治	508.33		508.33			
2110301	大气	449.03		449.03			
2110302	水体	59.30		59.3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197.24		1197.24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197.24		1197.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50	33.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50	33.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50	33.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96.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0.39	80.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24	26.2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056.15	1056.1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3.50	33.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96.2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96.28	1196.2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96.28	总计	64	1196.28	1196.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96.28	538.06	658.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39	80.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39	80.3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70	36.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69	43.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24	26.2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06	0.0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06	0.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18	26.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05	17.0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13	9.1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56.15	397.93	658.22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547.82	397.93	149.89
2110101	行政运行	397.93	397.93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49.89		149.89
21103	污染防治	508.33		508.33
2110301	大气	449.03		449.03
2110302	水体	59.30		59.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50	33.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50	33.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50	33.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9.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3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158.78	30201	办公费	27.4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29.8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16.11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08.20	30205	水费	0.2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69	30206	电费	0.2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2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05	30208	取暖费	13.02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1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6	30211	差旅费	0.20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5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68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55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2	退休费	36.7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5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06	30229	福利费	9.68	31006	大型修缮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95	31008	物资储备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99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476.67	公用经费合计								61.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生态环境局
高平分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本表无数据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金额单位：万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合计	1	12.29
货物	2	7.94
工程	3	
服务	4	4.34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行政单位	5	61.39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车辆数合计（辆）	7	7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1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2,393.83万元，支出总计2,393.83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644.77万元，增长36.86%，支出总计增加644.77万元，增长36.86%。主要原因是2024年支付2023年未支付的项目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2,196.28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1,196.28万元，占比54.47%；
其他收入1,000.00万元，占比45.5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2,393.52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538.06万元，占比22.48%；
项目支出1,855.46万元，占比77.52%。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196.28万元，支出总计1,196.28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353.21万元，增长41.9%；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353.21万元，增长41.9%。主要原因是2024年支付2023年未支付的项目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1,196.2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9.98%。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53.21万元，增长41.9%。下降100%。主要原因是2024年支付2023年未支付的项目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96.2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0.39万元，占比6.72%；
卫生健康支出(类)26.24万元，占比2.19%；
节能环保支出(类)1,056.15万元，占比88.29%；
住房保障支出(类)33.50万元，占比2.8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186.87万元，支出决算1,196.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79%。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80.99万元，支出决算80.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26%，用于缴纳单位人员基本养老保险，支付退休人员补充绩效和烤火费。较上年决算增加41.95万元，增长109.13%，主要原因是2024年支付了退休人员补充绩效和退休人员烤火费。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30.15万元，支出决算26.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03%，用于缴纳单位医疗保险和公务员医疗补助。较上年决算增加8.39万元，增长47%，主要原因是2024年按照标准调整工资基数。

节能环保支出年初预算1,032.49万元，支出决算1,056.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29%，用于支付单位人员工资、绩效、奖金、取暖费，支付高平市大气及噪声污染防治与管控项目、水污染防治及管控项目、入河排污口排查及溯源工作经费项目、环保事业运行经费项目等重点项目支出。较上年决算增加297.14万元，增长39.15%，主要原因是发放以前年度目标考核奖和缴纳职业年金；2024年支付2023年未支付的项目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43.23万元，支出决算33.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7.49%，用于缴纳单位人员的住房公积金。较上年决算增加5.73万元，增长20.63%，主要原因是2024年按照标准调整工资基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38.0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76.6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61.3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相同。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出国（境）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0辆，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无国（境）外接待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1.39万元，比2023年减少2.94万元，下降4.57%，主要原因2024年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我单位压缩了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2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9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34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7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6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我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4年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7个，涉及资金1855.46万元：7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2024年我部门项目执行较好，评价结果全部为优。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高平分局高平市水污染防治及管控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高平分局高平市水污染防治及管控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8-晋城市生态环境局					预算单位	218007-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9.3	59.3	59.3	59.3	0	100	10		
			市区县财政资金	59.3	59.3	59.3	59.3	0	100.00	10.00	该指标不存在偏差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7月27日，我局对丹河牛村水质自动监测站运维服务项目（不含流量）进行了询比采购，最终山西同阳科技有限公司成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成交价19.5万元，对丹河河西、许河康营水质自动监测站点定期开展例行维护、故障检修，保障水站设备稳定运行，中标价每年运维费用39.8万元,强化环境监测预警体系建设，增强监测服务、支撑、保障水污染防治工作水平。						2024年采用询比的采购方式确定山西同阳科技有限公司、晋城云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为运维管护单位，完成对牛村水质自动监测站、丹河河西、许河康营水质自动监测站点进行运维工作。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及时掌握水体的实时情况及突发事件预警等，确保水环境安全和地表水考核断面达标，水环境质量得到改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中标三方机构数量	=个	=2个	=2个		4	4			
			水质自动监测站运维设备检测项目	=项	=14项	=15项		4	4			
			监控水站运维数量	=个	=3个	=3个		4	4			
			运维参数	=个	=14个	=15个		4	4			
			配备运维人员	=人	=7人	=7人		4	4			
		水质监测有效率	≥%	≥95%	≥95%		2	2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水质自动监测站监测数据准确性	≥%	≥90%	≥90%		3	3	
			水质自动监测站设备运行有效率	≥%	≥90%	≥90%		2	2	
			监测水站正常运行率	≥%	≥95%	≥95%		3	3	
		时效指标	支付山西同阳科技有限公司金额时间		2024年9月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2	2	
			支付晋城云帆科技公司金额时间		2024年6月	达成预期指标		3	3	
			监控水站、监测水质运维时间		全年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项目总金额		≤万元	≤59.3万元	≤59.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水环境质量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保障监控水站设备稳定正常运行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周边群众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完成对牛村水质自动监测站、丹河河西、许河康营水质自动监测站点的运维工作。局监测站负责丹河河西、许河康营水质自动监测站点运维，办公室负责牛村水质自动监测站的管理运维。 2024年该项目预算资金59.3万元，实际到位59.3万元，实际支出59.3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项目 绩效 分析	自评 结果 分析	产出情况及分析	1、牛村水质自动监测站运维服务由山西同阳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运维，于2024年8月签订合同，配备3名运维人员，2024年8月至2025年7月为一个运维周期，2024年1-7月份运维根据2023年签订的合同运维，运维监测水站1座。运维内容如下：（1）远程维护：每日对水站监测数据和设备运行状况进行远程监视，对监测数据进行审核，对站点运行情况进行诊断和运行管理，根据运维工作需要，对运维人员进行调度，并记录。对水站的整体工作情况进行监控，获取仪器设备关键参数，可根据其运行状态进行相应远程调试。对仪表进行校时、复位、测试、校准、清洗、24小时零点漂移和量程漂移核查、标样核查、样品复测和留样等维护工作。（2）现场运维：每周例行巡检检查水站电路系统是否正常，接地线路是否可靠，检查采样和排液管路是否有漏液或堵塞现象，排水排气装置工作是否正常；检查采配水单元是否正常，水泵运行情况等。牛村水站运维参数共11项分别是COD、氨氮、总磷、总氮、高锰酸盐指数、PH、浊度、电导率、溶解氧、水温、流量（后增）。2、丹河河西、许河康营水质自动监测站点运维项目由晋城云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运维，于2024年7月签订合同，配备了4名运维人员，2024年5月26日至2025年5月25日为一个运维周期。2024年1-4月份运维根据2023年7月签订的合同运维。运维内容如下：完成丹河河西段水质自动监测站设施、许河康营段水质自动监测站设施的运维，丹河河西水站和康营水站运维参数一致，运维参数四项分别为：COD、氨氮、总磷、总氮。运维参数等共11个。2024年9月4日对丹河牛村水质自动监测站运维服务进行了验收工作；2024年6月15日对高平市丹河河西、许河康营水质自动监测站点运维项目进行验收。水质监测有效率达到95%，水质自动监测站设备正常运转，监测水站正常运行率达到95%。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以上项目实施，确保了丹河牛村、河西、许河康营水质自动监测站点正常运转。及时掌握水体的实时情况及突发事件预警等，确保水环境安全和地表水考核断面达标，水环境质量得到改善。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及时掌握水体的实时情况及突发事件预警等，丹河牛村、河西、许河康营水质得到改善。周边群众的满意度为95%。
	主要经验做法		一是优化执法模式，提升监管效能。坚持“日常+专项”执法检查。结合辖区实际，采取日常巡查、专项检查、节假日突查等方式，对重点流域、重点企业、重点时段开展全方位、多层次的执法检查，确保监管无死角、无盲区。二是强化科技赋能，打造治污“智慧眼”。完善水质监测网络。在丹河、许河等主要河流及重点饮用水水源地，加密设置水质监测断面和监测点位，建设水质自动监测站，实现了水质实时在线监测。应用智能监测设备。在部分涉水企业和入河排污口，安装了智能水质传感器、流量计等监测设备，实时采集污染物排放数据，并通过无线传输技术，将数据传输至监控平台，实现了对污染源的精准监控。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该项目运维正常，不存在问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高平分局高平市大气及噪声污染防治与管控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高平分局高平市大气及噪声污染防治与管控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8-晋城市生态环境局				预算单位	218007-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49.39	449.39	449.031	449.031	0	100	10	
				市区区财政资金		449.39	449.39	449.031	449.031	0	100.00	10.00	该项目资金为剩余资金，不再进行支付。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开始实施，按合同完成资金支付。1.大气污染防治常态化技术服务招标时间为2024年6月，与技术服务公司签订合同及支付时间为2024年7月。2.2024年9月支付全年开展常态化技术服务费用，2024年11月前发放人员劳务费。3.2024年9-10月份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机构对高平市建成区开展区域环境噪声监测和主干道的道路交通噪声监测，频次为昼夜监测。4.2024年10月支付下年合同款的50%，2024年11月支付本年度剩下的50%，需运维1套固定遥感检测设备、13套黑烟智能抓拍设备运行费（包括电费、网费、仪器认定检定费、软件升级、配件耗材等）。5.2021.11.17-2024.11.16我局空气质量监测点位及六参数走航监测车运维服务项目在高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公开采购，中标单位为河北先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采购一次，服务3年，推动我市生态环境的顺利进行。							2024年实施了监管、巡查、执法监测服务项目，空气质量监测点位及六参数走航监测车运维服务项目，机动车固定式遥感监测设备和黑烟智能抓拍设备维护及运行费项目，区域环境噪声和道路交通噪声监测项目，大气污染防治常态化技术服务项目。以上项目全部实施完成。通过以上项目的实施，保障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扎实推进；确保监测数据正常，空气质量监测数据质控合格率达到90%；有效改善声环境质量，保障噪声达标；助力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保障空气优良天数比例达到80%，同时确保环境空气质量得到改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大气污染技术服务项目	=项	=6项	=6项		5	5				

绩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气污染监测监控设备租赁服务项目	=项	=5项	=5项		5	5	
			D25:D31D24:D31D23:D31D22:D31D21:D31							
			比对点位	=个	=1个	=1个		5	5	
		监测天数			365天	达成预期指标		5	5	
		质量指标	乡镇站数据有效率	≥%	≥90%	≥90%		2	2	
			比对点位数据有效率	≥%	≥90%	≥90%		2	2	
			点位监测完成率	=%	=100%	=100%		1	1	
			监测完成率	=%	=100%	=100%		1	1	
			租赁宽带满足工作需求情况		满足	达成预期指标		1	1	
			空气优良天数比例	≥%	≥80%	≥80%		1	1	
			符合岗位要求		符合	达成预期指标		1	1	
			网格点数据有效率	≥%	≥90%	≥90%		1	1	
			与技术服务公司签订合同及支付时间		2024年7月	达成预期指标		1	1	

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人员劳务费		2024年11月前	达成预期指标		1	1	
		噪声监测时间		2024年9月至10月	达成预期指标		1	1	
		大气污染防治常态化技术服务招标时间		2024年6月	达成预期指标		1	1	
		常态化服务费支付时间		2024年9月	达成预期指标		1	1	
		支付运维费时间		2024年10月、2024年11月	达成预期指标		1	1	
		服务时间		2024年全年	达成预期指标		1	1	
		环境监管、巡查、执法开展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	1	
		监测时间		实时	达成预期指标		2	2	
	成本指标	项目金额		449.39万元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增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水平	增强	达成预期指标		8	8	
			提高环境指数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7	7	
		社会效益	改善生态环境效益	改善	达成预期指标		8	8	
			改善空气质量	改善	达成预期指标		7	7	
		群众满意度	≥%	≥95%	≥95%		3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聘用人员满意度	≥%	≥95%	≥95%		3	3	
		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	≥95%	≥95%		4	4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实施了监管、巡查、执法监测服务项目，空气质量监测点位及六参数走航监测车运维服务项目，机动车固定式遥感监测设备和黑烟智能抓拍设备维护及运行费项目，区域环境噪声和道路交通噪声监测项目，大气污染防治常态化技术服务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并进行验收。监管、巡查、执法监测服务项目，空气质量监测点位及六参数走航监测车运维服务项目由局办公室负责实施，机动车固定式遥感监测设备和黑烟智能抓拍设备维护及运行费项目，大气污染防治常态化技术服务项目由大气环境股负责实施，区域环境噪声和道路交通噪声监测项目由局监测站负责实施。该项目预算资金449.39万元，实际到位449.39万元，实际支出449.0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92%。							
		产出情况分析	1、全年聘请劳务人员35名，补充我单位司机、文秘、监控监测人员，每月考核并发放工资；全年开展环境监管、巡查、执法监测服务5807次。2、高平分局空气质量监测点位及六参数走航监测车运维服务项目：2023年我局通过政府采购与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由其派出2名人员2023年完成9个乡镇空气站及1个比对站点、2个标准空气站、1套移动六参数走航监测车仪器的日常运行维护、维修、消耗件和部件的更换、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及运维数据审核等提供服务及托管。承担移动六参数走航监测车日常运维校准及应急监测期间保障工作。2023年11月经我局组织验收，空气质量监测数据质控合格率达到90%。2023年12月签订2024年度服务合同。3、高平分局机动车固定式遥感监测设备和黑烟智能抓拍设备维护及运行项目：由北京三达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运维，运维期限为2023年11月至2024年11月，全年委派了2名驻场人员，每日对1套机动车固定遥感监测及13套黑烟智能抓拍设备的运行维护，每日运行完成后及时上报监测数据，全年机动车固定式遥感监测设备和黑烟智能抓拍设备正常运行率达到95%，监测数据上传及时率达到90%。2023年11月我局组织对2022年11月-2023年10月的运维进行验收，验收合格。4、高平市城市区域环境噪声和道路交通噪声监测项目由山西宝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实施，2023年9月开始实施高平市城市区域环境噪声和道路交通噪声监测项目工作，于10月份完成110个区域环境噪声点位监测和80个道路交通噪声点位监测，监测内容主要包括：追溯噪声源、控制噪声源、敏感性噪声源防护措施等。11月出具相关监测报告并向我单位提供了相关原始资料，经我局验收后，噪声监测数量准确率达到85%。5、大气污染防治常态化技术服务项目产出情况：2023年10月委托山西凤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10月-2024年10月，安排技术团队提供数据监控服务、现场排查服务、走航监测服务、空气质量报告服务、预报预警服务、其他专项分析报告服务。2024年优良天数299天，保障空气优良天数比例达到80%。6、租赁宽带工作完成情况：我单位共有四条专线，其中，省级空气站高平一中和东方红小学各使用一条移动10M互联网专线，数据直传省级空气质量采样系统；污染源自动监控使用一条移动20M数据专线，直接连接晋城市生态环境局监控平台，用于全市重点工业企业在线监控管理；国考赵庄断面水质自动监测站使用一条电信10M数据专线，数据直传省、晋城市平台。移动专线7月底到期，电信专线3月底到期。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实施高平分局环境监管、巡查、执法监测服务项目，保障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扎实推进，增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水平，改善辖区内的生态环境；高平分局空气质量监测点位及六参数走航监测车运维服务项目实施后，确保监测数据正常，空气质量监测数据质控合格率达到90%；通过实施高平市城市区域环境噪声和道路交通噪声监测项目，有效改善声环境质量，保障噪声达标；大气污染防治常态化技术服务项目实施后，助力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保障空气优良天数比例达到80%，同时确保环境空气质量得到改善。2024 年，高平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同比下降 3.4%，改善率在晋城市排名第二 。优良天数同比增加 11 天，增加天数在晋城市位列第一。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实施高平市城市区域环境噪声和道路交通噪声监测项目，有效改善声环境质量，保障噪声达标；2024年优良天数299天，环境空气质量得到改善，群众的满意度为95%。我单位定期组织各类专业技能培训，涵盖环境监测技术、污染防治政策解读、执法规范等多个领域，帮助聘用人员提升专业素养。聘用人员满意度满意度为95%。设备全年无故障，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为95%。
		主要经验做法	一是每月对劳务人员工作情况进行总结考核，并逐月支付费用。二是强化科技赋能，如在噪声污染防治方面，高平分局在一些重点区域如学校、医院、居民小区周边安装了噪声自动监测设备。这些设备能够实时监测环境噪声值，并将数据传输至监控平台。执法人员可通过手机 APP 或电脑端随时查看监测数据，一旦噪声值超过规定标准，系统立即发出预警。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高平分局高平市入河排污口排查及溯源调查报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高平分局高平市入河排污口排查及溯源调查报告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8-晋城市生态环境局			预算单位	218007-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80	80	80	76.9	3.1	96.13	9.61	
	市区区 财政资金	80	0	0	0	0	0.00	0.00	项目预算80万元，本着节约原则，通过公开采购，中标价为76.9万元。
	单位自 筹资金	0	80	80	76.9	3.1	96.13	9.61	项目预算80万元，本着节约原则，通过公开采购，中标价为76.9万元。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通过委托一家三方机构完成高平市入河排污口排查及溯源调查报告的编制，具体包括资料收集、现场排查、技术溯源、快速检测、报告编制及评审等，保障全市入河排污口排查、溯源工作的顺利开展，实现保护水体生态环境、防范水污染风险、落实水污染防治责任、提高水污染治理效果、支持水资源管理、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等效益。				通过公开招标委托山西东鑫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在我市境内15个乡镇涉及到丹河、大东仓河、东大河、马村河、小东仓河、许河、野川河、永录河、原村河干流及其主要支流9条河流的入河排污口，开展排污口排查溯源，编制《高平市入河排污口排查及溯源调查报告》，并组织相关专家进行评审验收，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效防范水污染风险、提高水污染治理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报告编制涉及内容	=项	=4项	=4项		10	10	
			编制报告数量	=本	=1本	=1本		5	5	
			聘用三方机构数量	=家	=1家	=1家		5	5	
		质量指标	全市入河排污口排查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3	3	
			报告编制质量		合格	达成预期指标		3	3	
			统计数据准确率	≥%	≥95%	≥100%		4	4	
		时效指标	专家评审时间		2024年8月	达成预期指标		2	2	指标设置的不准确，应设置为专家评审时间为2024年 8月底前完成。
			出具编制报告时间		2024年7月	达成预期指标		3	3	
			前期工作完成时间		2024年4月	达成预期指标		2	2	
			资料收集、现场排查等相关工作开展时间		5月至7月	达成预期指标		3	3	
		成本指标	高平市入河排污口排查及溯源调查工作实施成本		80万元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全市入河排污口排查、溯源工作的顺利开展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提高水污染治理效果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	保护水体生态环境		保护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三方机构满意度	≥%	≥95%	≥98%		5	5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5%	≥98%		5	5	
	总分								99.61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高平分局高平市入河排污口排查及溯源调查报告已实施完成，该项目由我局一分队负责实施。高平分局高平市入河排污口排查及溯源调查报告项目预算资金80万元，实际到位80万元，实际支出76.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6.13%。							
		产出情况	2024年3月20日委托山西东鑫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进行采购意向公开，2024年4月16日通过竞争性磋商的方式完成采购，山西国联检测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中标金额为76.9万元。2024年5月18日至7月1日在高平市境内马村镇、原村乡、河西镇、米山镇、野川镇、寺庄镇、三甲镇、神农镇、陈区镇、建宁乡、北诗镇、石末乡、北城街道办事处、南城街道办事处、东城街道办事处15个乡镇办事处进行实地查看调研，覆盖了丹河、大东仓河、东大河、马村河、小东仓河、许河、野川河、永录河、原村河干流及其主要支流9条河流的入河排污口，开展排查溯源，排查的内容包括排出口类型、排放特征、污水去向等；统计数据准确率达到100%。6月10至7月21日编制《高平市入河排污口排查及溯源调查报告》，报告的内容包括排污口的分布和数量、排污特征、溯源结果等，7月25日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评审结果为合格，2024年8月16日进行验收，验收结果为合格。2024年9月份完成了费用的支付，共支付76.9万元。							
		效益情况	编制完成《高平市入河排污口排查及溯源调查报告》后，依据《高平市入河排污口排查及溯源调查报告》中排污口的分布、类型及排放特征，在重点排污口、敏感水域周边加密布设水质自动监测设备。同时，运用卫星遥感、无人机巡查等技术，对排污口及周边区域进行常态化监测，及时发现偷排、超量排放等违规行为。可以防范水污染风险、提高水污染治理效果。							

分 析	满意度情况 及分析	通过实施高平市入河排污口排查及溯源调查报告项目后，15个乡镇河流附近的村庄污水排放少了，环境较前两年转好，群众的满意度为98%；我单位与第三方积极沟通，及时支付编制和相关费用，编制机构单位的满意度为98%，均达到了目标值。
	主要经验做法	一是创新排查方法，确保排查精度。采用人工徒步地毯式与无人机相结合的排查方式，沿河流两岸从源头逐乡逐镇排查。利用GPS定位确定排污口位置，现场拍照并在电子地图截取位置图，对隐蔽排污口重点排查，提高排查准确性与全面性，避免漏查。二是多阶段协同推进，保障工作质量。将工作分为筹备、排查溯源、复核报告编制三个阶段。筹备阶段充分收集资料、培训人员；排查溯源阶段分组作业，全面排查、采样分析、统计数据；复核阶段生态专家严格把关，确保报告科学准确，各阶段紧密配合，保障工作质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 主要问题及原因 分析	该项目已全部完成，项目管理中不存在问题。
	下一步改进措施 及 管理建议	无

高平分局环保事业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高平分局环保事业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8-晋城市生态环境局						预算单位	218007-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50	150	149.886	149.886	0	100	10		
			金 市区财政资		150	150	149.886	149.886	0	100.00	10.00	剩余资金未实施其他项目，未进行支出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后，1. 2024全年办公运行保障经费根据每月日常工作实际情况按需进行购买与支付各类费用。2. 2024年8月进行宣传，五环境日和低碳日进行宣传按实际需求采购并支付，开展生态环境保护重点任务开展相关工作。3. 2024年6月支付法律顾问费用。4. 2024年4月进行绿化带休整工作的尾款支付。5. 2024年6月起开展各项检查工作。6. 7月份进行设备更新与环境监管、巡查、执法监测等工作。7. 2024全年进行油烟监测与显示屏运维工作。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顺利开展，更好的服务于全市生态环境管理，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该项目实施已完成。2024年聘请了1名法务，负责我单位法规股相关案件受理和合同审核工作，确保了我单位政策法规的合法性；将餐厅委托给山西晋宝绿珍集团有限公司进行运营服务，确保我单位食堂饭菜可口；2024年6月5日，世界环境宣传日开展了宣传活动；购置了10类环境监测仪器和2类药剂，委托鑫五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牛村断面汛期污染防控方案；完成了可燃气体报警监测系统安装工作。为保障局机关日常工作运转，支付了水电费、差旅费、燃油费、办公设备日常运维费等；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我局日常工作的有序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办公复印纸的购买数	≥包	≥120包	≥100包		7	7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带修整长度	≥米	≥231米	≥231米		7	7	
			节能环保工作宣传次数	≥次	≥10次	≥10次		6	6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5	5	
			节能环保工作宣传覆盖率	≥%	≥95%	≥95%		5	5	
		时效指标	各项检查工作开展时间		六五环境	达成预期		2	2	
			宣传时间		2024年8月	达成预期		2	2	
			支付法律顾问费用时间		2024年6月	达成预期		1	1	
			显示屏运维时间		2024年全	达成预期		1	1	
			油烟监测时间		2024年全	达成预期		1	1	
			环境监管、巡查、执法监测等工作开展时间		2024年7月开始	达成预期指标		1	1	
			绿化带休整尾款支付时间		2024年4月	达成预期指标		1	1	
			设备更新时间		2024年7月	达成预期		1	1	
	成本指标	项目总金额	≤万元	≤150万元	≤149.8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单位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推动我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顺利进行		推动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提升职工素质，提升工作效率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提高人民群众生态环保意识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生态效益	改善我市大气环境、水环境和土壤的质量		改善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5%	≥95%		4	4	
			职工满意度	≥%	≥95%	≥95%		3	3	
			聘用人员满意度	≥%	≥95%	≥95%		3	3	
	总 分								100	优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及分析	该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室负责日常开支及项目采购工作，单位负责人和各科室负责采购项目的验收工作，财务室负责项目支出工作。2024年高平分局环保事业运行经费预算150万元，实际到位150万元，实际支出149.8863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92%。
		产出情况及分析	1. 2024年6月我单位与炎焱律师事务所签订合同，由其负责我单位法规股相关案件受理，全年该事务所共计完成50个案件的受理，7月完成支付服务费用的支付，共计支出2万元。 2. 2023年12月与山西晋宝绿珍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餐厅服务合同，由其配合了2名服务人员保障单位约85名职工的一日三餐，12月前完成本年3个季度及上年1个季度服务费用的支付，共计支出10.95万元。 3. 9月支付每年度残疾人保证金4.2767万元；4. 全年产生差旅费90人次，按照出差审批单经领导签字后实报实销，共计支出5.22万元。5. 6月购置办公室办公复印纸100包，全年共计支出费用1.55万元、印刷费用（印刷文件约500份、资料约100份）；6. 我单位利用5.22国际生物多样性日、6.5环境日、8.15全国生态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环保基础知识宣传培训、法律法规等专题讲座等志愿活动24次（12个月，每月2次），同时深入学校、新北、长平广场等社区通过发放宣传袋150个、环保手册200份进行宣传，共计支出5.35万元；7. 购买检测废液153公斤、废化学试剂147公斤元；8. 4月购买监测仪器（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电热鼓风干燥箱、压力表、砝码、酸度计、恒温水浴锅、培养箱、电导率仪、声校准器、气压表等）；9. 购置竹铲4个、竹刀2个、洛阳铲2个、不锈钢托盘4个、样品杯3包、迈拉膜5盒、试剂盒5盒等；10. 完成国考牛村断面汛期污染防控方案；11. 更换购置首款9.84万元；12. 复印纸采购100包。

项目 绩效 分析	自评 结果 分析	效益情况 及分析	（1）环境效益：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在水环境治理方面，投入经费保障国考牛村断面汛期污染防控方案的实施，有效提升了水体质量。经费支持下，通过加强监测、治理污染源等措施，确保了河道生态安全，让群众直观感受到河流更加清澈，为水生生物营造了良好的生存环境，推动区域水生态系统的良性发展。在环保宣传经费的投入上，全年开展 24 次环保知识宣传培训与讲座，制作并发放宣传袋、环保手册等物料。这些宣传活动增强了公众环保意识，促使群众主动参与到垃圾分类、节水护水等环保行动中，从源头上减少了环境污染，助力生态环境质量提升。（2）社会效益：提升公众认可度与社会影响力。环保宣传活动的开展，深入学校、社区、长平广场等地，广泛普及环保知识与法律法规，营造了全社会共同关心、支持环保事业的良好氛围。居民在了解环保知识后，积极参与社区环保行动，社区环境得到明显改善，公众对环保工作的认可度大幅提升，满意度达 95%。同时，通过专业法律服务提升执法规范性，树立了环保部门公正、专业的形象，增强了政府公信力，为构建和谐的政企、政民关系奠定了基础，进一步提升了环保工作的社会影响力。（3）经济效益：实现经费高效利用与资源优化。在经费管理过程中，通过严格的采购审批、报销审核流程，以及对供应商的比价、质量评估，确保每一笔经费都花在刀刃上。（4）内部效益：增强团队凝聚力与工作效能。在职工保障方面，10.95 万元的餐饮服务经费解决了职工就餐难题，让职工能全身心投入工作；5.22 万元的差旅费保障职工顺利完成外出任务；1.55 万元的办公耗材及印刷费用保障办公业务高效运转。这些经费投入为职工营造了良好的工作环境，提升了职工满意度，增强了团队凝聚力。对于聘用劳务人员，经费投入保障其享受与正式职工同等的待遇，提供参与业务培训和宣传活动的机会，促进个人成长，增强归属感与工作积极性。职工和聘用劳务人员满意度均达 95%，团队协作更加顺畅，工作效能显著提升，为环保事业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满意度情况 及分析	一是对于聘用劳务人员，我局在经费使用上注重保障其权益。在法律服务费用投入中，委托炎焱律师事务所处理案件，不仅提升了执法规范性，也让聘用人员在执法工作中有专业法律支持，减少执法风险。在日常工作中，稳定的餐饮服务、规范的办公用品保障同样覆盖聘用劳务人员，让他们感受到与正式职工同等的待遇。此外，通过合理的经费安排，为聘用劳务人员提供参与环保宣传活动、业务培训的机会，促进其个人成长，增强他们对工作的认同感和归属感，从而使使得聘用劳务人员满意度达到 95%。二是在环保宣传活动经费使用上，分局充分利用 5.22 国际生物多样性日、6.5 环境日、8.15 全国生态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全年开展 24 次环保知识宣传培训与讲座，制作宣传袋 150 个、环保手册 200 份，深入学校、社区、长平广场等地进行宣传。这些活动不仅增强了公众环保意识，还让群众切实感受到分局在环保工作上的努力，如在社区宣传中，居民了解到垃圾分类的重要性后，主动参与社区垃圾分类行动，社区环境得到明显改善，群众对环保工作的认可度大幅提升。此外，经费投入保障了国考牛村断面汛期污染防控方案的实施，确保水环境安全，群众能直观感受到身边水体质量变好，河流更加清澈，进一步提升了群众对环保工作的满意度，群众的满意度为95%。三是在差旅费管理上，严格执行审批流程，全年 90 人次出差费用 5.22 万元均实报实销，确保职工出差工作得到有力支持，保障职工顺利完成环境监测、执法检查等外出任务。同时，办公耗材及印刷费用合理支出，1.55 万元用于购置复印纸、印刷文件资料，保障办公业务高效运转，为职工营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多方面的经费保障措施有效提升了职工对单位的满意度。

	主要经验做法	一是我们在选择印刷服务供应商时，通过比价、质量评估等方式，确保以合理价格获得优质印刷服务。在印刷管理上，严格控制印刷数量，避免浪费，有效管理印刷费用支出，保障办公业务的正常运转。二是我单位充分利用 5.22 国际生物多样性日、6.5 环境日、8.15 全国生态日等重要时间节点，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环保宣传活动。全年共开展环保基础知识宣传培训、法律法规等专题讲座等志愿活动 24 次。在宣传活动中，我们走进社区、学校、企业，通过发放宣传资料、举办讲座、设置咨询台等方式，向广大群众普及环保知识，增强公众环保意识。这些活动的开展，提升了公众对环保工作的认知度与参与度，营造了全社会共同关心、支持环保事业的良好氛围。在活动经费使用上，我们精打细算，合理安排宣传物料制作、场地租赁、专家邀请等费用，确保有限的经费发挥最大的宣传效果。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该项目实施正常，不存在问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